证券代码:002030 证券简称:达安基因 公告编号:2025-028

广州达安基因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通知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达安基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2025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决定于2025年5月26日(星期一)召开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现将本次股东会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股东会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4、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5月26日下午14: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5月26日上午9:15-9:25,9:30-11:30和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5月26日上午9:15至2025年5月26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广州市高新技术开发区科学城香山路19号一楼讲学厅

6、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1)现场投票:股东出席现场股东会或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现场会议参加表决,股东委托的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上述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7、股权登记日:2025年5月20日

8、会议出席对象:

(1)截至股权登记日2025年5月20日下午15:00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及其他有关人员。

二、会议审议事项

表一: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提名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人数6人
1.01	提名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黄志征	√
1.02	提名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韦典含	√
1.03	提名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朱琬瑜	√
1.04	提名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陈宏威	√
1.05	提名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张为结	√
1.06	提名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梁志坤	√
2.00	《关于提名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人数3人
2.01	提名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裴新春	√
2.02	提名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范建兵	√
2.03	提名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侯向京	√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布的《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2025年修订)》的规定,上述两项议案均属于涉及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对中小投资者(指除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票单独计票,公司将根据计票结果进行公开披露。

上述两项议案采取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应选非独立董事6人,独立董事3人。其中非独立董事和独立董事的表决分别进行。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上述第两项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2025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其中,议案2涉及选举独立董事,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交所备案审核无异议,股东会方可进行表决。具体内容详见2025年5月10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手续。

(2)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他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票账户卡、股东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手续。

(3)通过信用担保账户持有本公司股票的股东,应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2025年修订)》的规定提交有关资料。证券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等集合类账户持有人须通过开户证券公司委托行使股东会现场会议投票权。

(4)代理投票授权委托书由委托人授权他人签署的,授权签署的授权书或者其他授权文件应当经过公证。经公证的授权书或者其他授权文件,和投票代理委托书均需一并提交。

(5)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

2、股权登记时间:2025年5月21日和2025年5月22日上午9:00一12:00,下午14:00一17:00。

3、登记地点:广州达安基因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4、联系方式

(1)联系人:董事会秘书 张斌、证券事务代表 曾宇婷

(2)联系电话:020-3229 0420 传真:020-3229 0231

(3)联系地址:广州市高新技术开发区科学城香山路19号

5、本次会议会期半天,与会股东食宿费交通费自理。

6、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请于召开会议开始前半小时内到达会议地点,以便验证入场。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1、广州达安基因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2025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州达安基因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年5月9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030",投票简称为"达安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

对于采用累积投票制度的议案,在"选举票数"项下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如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不视为有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0票。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持有上市公司相同类别股份的,其所拥有的选举票数,按照该股东拥有的所有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股份数量合并计算。股东使用持有该上市公司相同类别股份的任一股东账户投票时,应当以其拥有的所有股东账户下全部相同类别股份对应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分别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记录的选举票数为准。

对于议案1.00、议案2.00,在"选举票数"项下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情况计算如下:

议案1.00 选举非独立董事6名:

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6;

议案2.00 选举独立董事3名:

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

股东可以将其拥有的表决票全部投给该议案中的一个候选人,也可以分散投 给多个候选人。

对于采用累积投票制度的议案,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如下:

表二 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A投X1票	X1票
对候选人B投X2票	X2票
…	…
合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5年5月26日上午9:15一9:25,9:30一11:30和下午13:00一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5月26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5年5月26日下午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2025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广州达安基因股份有限公司:

本人(本单位) 作为广州达安基因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东,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出席广州达安基因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受托人有权依照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对该次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进行投票表决,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本人(本单位) 对该次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提名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人数6人	选举票数(票)
1.01	提名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黄志征	√	
1.02	提名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韦典含	√	
1.03	提名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朱琬瑜	√	
1.04	提名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陈宏威	√	
1.05	提名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张为结	√	
1.06	提名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梁志坤	√	
2.00	《关于提名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人数3人	选举票数(票)
2.01	提名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裴新春	√	
2.02	提名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范建兵	√	
2.03	提名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侯向京	√	

注:对于采用累积投票制度的议案,请在空格内填上对应表决票数。股东可将其拥有的全部表决票平均投给相应的全部候选人,也可以集中投给某一位候选人,或者分别投给某几位候选人,不投票者被视为放弃表决权。若投选的选票总数超过股东拥有的投票总数,则该表决票视为废票;若投选的选票总数小于或等于股东拥有的投票总数,该选票有效,差额部分视为弃权;若直接在候选人后面的空

格内打"√"表示,视为将其拥有的投票权总数平均分配给相应的候选人。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签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户:

委托人持股数: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2025年 月 日

委托书有效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会结束之日止。

注: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证券代码:002030 证券简称:达安基因 公告编号:2025-027

广州达安基因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监事会延期换届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达安基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达安基因")第八届监事会任期将于2025年5月26日届满,鉴于新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及《关于新〈公司法〉配套制度规则实施相关过渡期安排》等要求,为确保公司监事会相关工作的连续性及稳定性,公司第九届监事会换届工作将适当延期,监事的任期亦相应顺延。在此之前,公司第八届监事会全体成员将继续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履行监事相应的义务和职责,公司本次监事会延期换届事项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运营。

特此公告。

广州达安基因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25年5月9日

证券代码:002030 证券简称:达安基因 公告编号:2025-026

广州达安基因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达安基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达安基因") 第八届董事会全体董事将于2025年5月26日任期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按照相关法律程序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公司于2025年5月9日(星期五)上午10:00在广州市高新区科学城香山路19号公司一楼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第八届董事会2025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预案》、《关于提名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预案》,具体情况如下:

一、董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公司的《公司章程》规定,第九届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6名,独立董事3名。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任期3年,自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算。

根据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推荐人的推荐、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同意选举黄志征先生、韦典含女士、朱琬瑜女士、陈宏威先生、张为结先生、梁志坤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见附件一)

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上述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换届选举事项尚须提交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采取累积投票制进行审议。

根据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推荐人的推荐,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同意选举裴新春先生、范建兵先生、侯向京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见附件二)

按照有关规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须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提交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采取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

二、其他说明

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董事就任前,原董事仍将依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职责。公司对第八届董事会全体董事在任职期间为公司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广州达安基因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年5月9日

证券代码:002030 证券简称:达安基因 公告编号:2025-025

广州达安基因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2025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达安基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达安基因")于2025年5月3日以邮件的形式发出会议通知,于2025年5月9日(星期五)上午10:00在广州市高新区科学城香山路19号公司一楼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第八届董事会2025年第三次临时会议。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薛哲强先生主持,公司应到董事9名,实到董事9名。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会议以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并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会议以7票赞成,2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提名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预案》。

根据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推荐人的推荐、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同意选举黄志征先生、韦典含女士、朱琬瑜女士、陈宏威先生、张为结先生、梁志坤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见附件一)

董事黄珞女士反对理由如下:

本董事认为公司资产优质、资金充裕、市场占用率高、员工队伍稳定,应该进一步巩固优势、加力推动科技创新、实现可持续增长,并应对潜在的行业颠覆风险。新一届董事会和经营团队人选应该从IVD行业引进兼具技术前瞻性与商业敏锐度的战略型掌舵人,引领公司的长期价值与创新方向,平衡公司的短期业绩与长期战略投入。引进技术领袖,突破技术瓶颈、提升产品竞争力,而不是聘用"同质化纯金融背景为主"的团队。因此,我反对预案一。

董事张斌先生反对理由如下:

达安基因是以技术与产品创新驱动发展的高新技术企业,此次被提名董事候选人九名中,除三名独立董事外,具备生物技术及工程学专业底蕴并有IVD行业中研发与经营管理经验的人员仅为一名,其他五名候选人均为金融、财务类背景的人员,新一届董事会在能否把握IVD行业及生命科学领域的技术与市场发展方向,进行科学决策和有效实施,从而保持达安基因的竞争力、行业领先地位与可持续发展上,存在显著的不确定性。因此,予以反对。

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本预案已经第八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2025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且尚须提交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采取累积投票制进行审议。

公司《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全文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http://www.cninfo.com.cn),并刊登于2025年5月10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公告编号:2025-026)。

二、会议以7票赞成,2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提名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预案》。

根据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推荐人的推荐,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同意选举裴新春先生、范建兵先生、侯向京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见附件二)

董事黄珞女士反对理由如下:

同预案一反对理由一致。

董事张斌先生反对理由如下:

基于预案一的反对理由,鉴于本预案与预案一所提名的候选人共同组成新一届董事会,因此对本议案予以反对。

按照有关规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须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提交公司股东会采取累积投票制进行审议。

本预案已经第八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2025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且尚须提交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采取累积投票制进行审议。

公司《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全文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http://www.cninfo.com.cn),并刊登于2025年5月10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公告编号:2025-026)。

三、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公告》全文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http://www.cninfo.com.cn),并刊登于2025年5月10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公告编号:2025-028)。

特此公告。

广州达安基因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年5月9日

附件一: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个人简历

黄志征:男,1979年出生,毕业院校暨南大学,本科,会计师、注册会计师、注册税务师,拥有证券、基金从业人员资格。曾任广州食为天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财务部财务总监、广东省绿色投资运营有限公司财务管理部总经理;现任立根融资租赁有限公司财务资金部总经理。

黄志征先生为本公司股东广州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立根融资租赁有限公司财务资金部总经理,与公司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广州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和高管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韦典含:女,1985年出生,中共党员,毕业院校中国人民大学,研究生,经济学硕士,经济师,拥有证券、基金、期货从业资格,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资格。曾任广州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产权管理部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主持工作);现任广州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产权管理部总经理;兼任政协广州市天河区第九届委员会委员、广州达安基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董事长、广州跨世纪农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广州市融资再担保有限公司董事、珠江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大业信托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广州担保集团有限公司董事。

韦典含女士为本公司控股股东广州广永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广州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产权管理部总经理,与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和高管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朱琬瑜:女,1973年出生,民建会员,毕业院校北京交通大学,工商管理硕士,高级会计师,特级管理会计师。曾任广州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副总经理,财务部总经理,财务总监兼财务部总经理;现任广州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风控总监兼风险管理部总经理;兼任广州达安基因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民建广东省委员会妇女委员会副主任、万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广州金控资本管理有限公司董事、广州广永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

朱琬瑜女士为本公司控股股东广州广永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广州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风控总监兼风险管理部总经理,与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和高管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陈宏威:男,1974年出生,中共党员,毕业院校中南财经政法大学,本科,法学学士,拥有法律职业资格证、基金从业资格,2019年被评为广州高层次金融人才(高级专业人才),曾任广东粤财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市场部总经理、广东粤财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广州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深圳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业务总监、广东创投会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广州广永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党支部书记、董事长、总经理;兼任广州市资产管理协会副会长、万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陈宏威先生为本公司股东广州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广州广永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党支部书记、董事长、总经理,与公司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广州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和高管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张为结:男,出生于1971年,1992年参加工作,北京大学工商管理硕士。现任达安金控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本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张为结先生为本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拟聘的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和高管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裴志坤:男,汉族,1985年6月出生,中山大学毕业,研究生学历,博士学位,医疗器械高级工程师,担任广东科学院认证专家。现任达安基因研究院副院长兼体外诊断新技术研发平台总监,负责高通量测序检测产品的研发工作。现任广州达原启生物技术有限公司总经理,负责LDT产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工作。

裴志坤先生为本公司研究院副院长兼体外诊断新技术研发平台总监,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拟聘的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和高管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附件二:

独立董事候选人个人简历

裴新春:男,1980年出生,毕业院校厦门大学,研究生学历,会计学硕士,拥有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资格证(CPA),2024年入选广东省注册会计师行业绩效管理高端人才。曾任河南科技大学经管学院教师;现任广东中恒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行合伙人、副总经理;兼任广东工业大学管理学院专业硕士研究生校外导师、珠海上富电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裴新春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和高管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侯向京:男,汉族,1957年出生,毕业院校中山大学,研究生,法学硕士。1987年获中国律师资格,2018年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独立董事任职资格。曾任金杜律师事务所合伙人、信达律师事务所合伙人,并在香港年利达、安德慎、丹敦浩等国际律所担任顾问或高级顾问,早期任职于中信集团中信律师事务所及美国纽约海特律师事务所。企业任职方面,曾担任康得新复合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副总裁,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广东韶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广东华兴银行独立董事、珠海横琴华通金融租赁有限公司外部监事。

侯向京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和高管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证券代码:603458 证券简称:勘设股份 公告编号:2025-033

贵州省交通规划勘察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再次增加临时提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股东大会有关情况

1.股东大会的类型和届次:

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5年5月20日

3.股权登记日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3458	勘设股份	2025/5/12

二、增加临时提案的情况说明

1.提案人:北京中财久通科技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钟玲兵

2.提案程序说明

公司已于2025年4月4日公告了股东大会召开通知暨《勘设股份关于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5-022),并于2025年4月30日公告了第一次增加临时提案的公告暨《勘设股份关于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1)。

合计持有3.48%股份的股东北京中财久通科技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钟玲兵,在2025年5月9日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股东大会召集人。股东大会召集人按照《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有关规定,现予以公告。本次为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再次增加临时提案。

3.临时提案的具体内容

2025年5月9日,公司董事会收到合计持有公司3.48%股份的股东北京中财久通科技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钟玲兵提交的《关于贵州省交通规划勘察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临时提案》的书面文件,股东北京中财久通科技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钟玲兵提请公司董事会将选举卢振华先生(简历附后)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作为临时提案,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决议。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股东北京中财久通科技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公司股份4,73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55%;股东钟玲兵持有公司股份5,935,98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94%;上述股东合计持有公司股份10,665,983股,占公司总股本3.48%。上述提案的提案人资格、提案内容、时间及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董事会同意将该临时提案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以累积投票方式审议。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3名、职工代表董事1名,非独立董事5名。目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为6人,故本次选举非独立董事采取差额选举方式,即获得出席股东大会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东所持股份的过半数通过且得票较高的5名候选人当选,得票较低的候选人无法当选。股东或其代理人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卢振华:男,1962年4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82年7月河南理工大学(原焦作矿业学院)地下采煤专业本科毕业,1997年7月中国社会科学院研究生院货币银行学专业研究生毕业。1982年7月至1993年2月在煤炭工业部武汉煤矿设计研究院采矿处、科研处工作,担任工程师;1993年3月至1994年7月,在深圳发展银行工作,历任支行营业部副主任、总行公司业务部二室负责人;2001年9月至2002年2月任华夏银行广州分行营业部副总经理;2002年2月至2006年2月,调任中国民生银行广州分行,担任副总经理、分行贷审会主任委员;2006年2月至2008年8月,到深圳市量科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工作,担任副总经理;2008年8月至2012年7月,在中国民生银行总行私人银行部工作,担任私人银行产品评审小组秘书长、风险管理总监;2012年8月至2014年1月,任房安德(北京)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总裁;2014年2月至2022年4月,在北京缔邦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工作,担任董事长、法定代表人;2022年5月至今,在中财开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工作,担任高级顾问。

截至本公告日,卢振华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与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5%以上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一规范运作》第3.2.2条所列情形。不存在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其他有关规定不得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等的情形。

三、公司于2025年4月30日发布《关于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1),本次为再次增加临时提案,除了上述增加临时提案外,于2025年4月4日公告的原股东大会通知事项不变。

四、增加临时提案后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一)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5年5月20日 10点00分

召开地点:贵州省贵阳市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阳关大道附100号,公司17楼会议室

(二)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5年5月20日

至2025年5月20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三)股权登记日

原通知的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不变。

(四)股东大会议案和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审议《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	审议《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	审议《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4	审议《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	审议《2025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	√
6	审议《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7	审议《关于公司2025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及相关事宜》的议案	√
8	审议《关于公司2025年度担保预计》的议案	√
9	审议《关于公司2024年度非独立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
10	审议《关于公司2024年度独立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
11	审议《关于公司2024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	√
12	审议《关于续聘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13	审议《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
14	审议《关于2024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议案	√
15.00	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部分公司治理制度》的议案	√
15.01	审议《贵州省交通规划勘察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
15.02	审议《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
15.03	审议《董事会议事规则》	√
15.04	审议《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
16	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变更〈公司章程〉及备案等相关事宜》的议案	√
17	审议《关于取消监事会并废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累积投票议案		
18.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5)人
18.01	选举张晓航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8.02	选举吕晓舜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8.03	选举王瑞甫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8.04	选举黄国建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8.05	选举马晓娟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8.06	选举卢振华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9.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3)人
19.01	选举董延安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9.02	选举余雨航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9.03	选举刘杰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议案1至议案14,已经2025年4月2日召开的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并于2025年4月4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络(www.sse.com.cn)披露。

议案15、16、17,议案18.01至18.05,议案19,已经2025年4月28日召开的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并于2025年4月30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络(www.sse.com.cn)披露。

议案18.06,于2025年5月10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络(www.sse.com.cn)披露。

2、特别决议议案:议案15.01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6、7、8、9、12、13、14、15、18、19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特此公告。

贵州省交通规划勘察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5月10日

● 报备文件

股东提交增加临时提案的书面函件及提案内容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贵州省交通规划勘察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5年5月20日召开的贵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审议《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审议《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审议《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4	审议《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	审议《2025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			
6	审议《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7	审议《关于公司2025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及相关事宜》的议案			
8	审议《关于公司2025年度担保预计》的议案			
9	审议《关于公司2024年度非独立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10	审议《关于公司2024年度独立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11	审议《关于公司2024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			
12	审议《关于续聘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3	审议《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14	审议《关于2024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议案			
15.00	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部分公司治理制度》的议案			
15.01	审议《贵州省交通规划勘察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15.02	审议《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15.03	审议《董事会议事规则》			
15.04	审议《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16	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变更〈公司章程〉及备案等相关事宜》的议案			
17	审议《关于取消监事会并废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序号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投票数
18.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